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因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下述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务、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下述基金不开环。

1.适用基金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02;C类:006503);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22;C类:006523);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658;C类:006659);
财通沪龙头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967;C类:006968)。
2、暂停时间及相关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1年交易日历安排,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至2021年12月27日(星期一)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至2021年12月27日(星期一)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起恢复办理申购、赎回(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名称	是否暂停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赎回/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转换业务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沪龙头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0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422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02/02 10: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2月0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624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元)	10,400,767.31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元)	-
有关本次分红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为2021年度的首次分红
下属纯债基金的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A 创金合信尊隆纯债债券C
下属纯债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222 012651
截止基准日下展分级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元)	1.0624
截止基准日下展分级基金可供分配的份额(单位:元)	10,400,767.31
截止基准日下展分级基金可供分配的份额(单位:元)	0.55
本次下展分级基金分派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9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0.259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动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春兰股份 编号:临2021-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价于2021年12月1日、12月2日、12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目前的主业是空调销售和房地产开发,控股股东旗下有从事新能源业务的公司。公司目前没有投资或收购控股股东旗下新能源公司的计划,也没有进入锂电等其他新业务的计划。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1年12月1日、12月2日、12月3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各项经营活动正常,外部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库存能效空调已消化完毕,今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90.52%,主要是其他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增加所致。公司预期2022年此类投资收益将大幅减少,影响公司2022年的经营业绩,具体影响情况,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春兰(集团)公司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

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蜂巢添幕中债
基金代码	00721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2月02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77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11,040,707.19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54,118.96
本次下展分级基金分派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5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0.35

注:《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基金名称	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蜂巢添幕中债
基金代码	00721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蜂巢添幕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2月02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77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11,040,707.19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54,118.96
本次下展分级基金分派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5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0.35

关于民生加银积极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FOF)销售机公告

经与销售机构协商,投资者可通过如下销售机构办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民生加银积极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12936,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认购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及业务咨询方式(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电话
1 民生加银基金直销机构	www.msjyfund.com	400-8888-388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jchina.com	95566
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36579.com	4008-888-999/96679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95551
5 东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ongsec.com.cn	4008-888-888/363631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aiscn.com.cn	4008-001-001/36517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2
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china.com	400-888-111/36565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310
1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0471-2643431
1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n	9638
1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ebscn.com	95510
13 中银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cbank.com	95587
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400-888-788、1010888
15 北京鑫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jxintaifund.com	95555-4
16 南京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njzq.com.cn	95017/91198
17 北京弘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thtfund.com/	400-888-618
18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fund.com	95177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情况公示情况如下方式如下:

一、公示时间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期激励计划”)、《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11月22日。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起在公司内部对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
1.公示内容:《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1年11月23日至2021年12月2日,公示不少于10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网;
4.反馈方式:在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
5.公示结果:在公示期内,没有任何异议或有人提出异议或反馈意见,无反馈意见。
(二)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实了本期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资料,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劳务合同等相关协议,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对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时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t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海外市场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波动情况);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四日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2月06日
除息日	(场内) 2021年12月06日 (场外) 2021年12月06日
权益到账日期	2021年12月0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1年12月06日收市价基金份额净值为1元基准进行折算,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12月07日计入投资者其基金账户,2021年12月0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1年12月03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通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权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向本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或拨打客服热线400-888-0666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净值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或赎回或基金投资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4日

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三)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控股股东风险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从事新能源业务,但与本公司无关联,公司目前没有对其投资或收购其资产的计划,也没有进入光伏等其他新业务的计划。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2月6日
除息日	2021年12月6日
权益到账日期	2021年12月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12月6日收盘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于12月8日计入投资者其基金账户,并自12月7日起可以查询有数。12月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将于12月8日进入销售机构账户。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 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存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xuan.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783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4日

19	北京鑫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bxintaifund.com	400-010-6118
20	北京恒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htsec.com	400-880-1228
21	北京前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hxfund.com	400-891-9933
22	上海煜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yfund.com.cn	400-620-6309
2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cjd.com	400-421-5009
24	深圳前海财通恒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kentium.cn	9518,400008811
25	深圳市新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rlzj.com	400-666-1188
26	上海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f.com	020-96260666
27	珠海中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zhwz.com	400-700-6668
28	南京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njzq.com.cn	400-6798-087
2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com.cn	400-1818-180
30	上海鑫金资产管理有公限	www.lifund.com	4008-2190-31
31	浙江百花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0jqka.com	4008-773-772
32	浙江汇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cn-hzfund.com	400-421-5399
33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18.cn	95357
34	招商证券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ep.com	400-4666-671

二、募集团网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也可以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sjyfund.com查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审慎购买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4日

合监事的核查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被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列入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四)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3日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3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毛飞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同意对《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鉴于相关法律法规更新和公司内部制度调整,同意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裁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对《总裁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总裁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四川省绵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

用于投资建设20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根据项目资金需求分期实缴到位。子公司登记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非主业参股公司外派兼职人员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非主业参股公司治理,切实保障公司作为法人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加强外派兼职人员管理,同意制定《非主业参股公司外派兼职人员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公告编号:2021-114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德阳川发龙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披露了《关于与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拟在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投资建设20万吨/年新能源材料项目。为推动该新能源材料项目落地实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